

## 关于2021年4月2日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拟对下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批复决定。为保证审批意见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反馈我局。

公示时间：2021年4月2日起5个工作日

通讯地址：临夏市新华街州政府统办楼九楼（731100） 电 话：0930-6241675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三日内申请人、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要求听证。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相关承诺文件
1	临夏（四家咀）至和政（三岔沟）二级公路工程（和政段）	和政县	和政县交通运输局	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该项目为新建项目，起点位于团咀新农村附近，终点位于和政县罗家集镇三岔沟村，项目路线全长16.354公里主线长15.814km，按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马家堡镇连接线长0.16km，罗家集镇连接线长0.38km，连接线采用三级公路标准设计。其中项目沿线新建桥梁528.62m/7座，涵洞55道，平面交叉47处，服务区1处，港湾式停车带6处。主线桥涵荷载采用公路-I级，连接	<p>（一）强化水环境保护措施。优化桥梁施工方案，桥涵桩基础工程在枯水期施工，涉水桥墩采取围堰施工，施工废水及钻渣不得进入水体，施工废水沉淀回用不外排，施工营地设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生活污水沉淀后泼洒降尘，拌合站和预制场废水沉淀后回用于生产。</p> <p>（二）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落实物料堆放覆盖、工程车辆冲洗、定期洒水等降尘措施。拌合站、预制场等按规范远离居民集中区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并选在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下风向；工程建设所需沥青全部外购，不设沥青拌合站，路面铺设采取全封闭沥青摊铺车进行作业。</p> <p>（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选择低噪声设备，严格控制施工作业时间，禁止夜间施工；在靠近声环境敏感点施工时，设置临时移</p>	

					<p>线桥涵荷载采用公路-II级。本项目罗家集服务区新建综合楼、汽修设备用房，辅助工程包括蓄水池、污水处理间和室外工程，汽修设备用房主要以发动机相关系统的检查清洗养护、轮胎的定位检查以及各紧固部件的检查等为主，不涉及喷漆等业务。项目总投资38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33.2万元，占总投资的0.61%。</p>	<p>动隔声屏障，确保施工期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限值要求；预留监测费用及噪声治理措施费用，运营期加强对噪声敏感目标的跟踪监测，根据结果及时增补、完善保护措施，确保敏感目标满足相应环境功能区标准。</p> <p>(四)切实做好固废的分类收集和处置。拆建的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至相关单位指定地点妥善处置，废弃土石方、废钻渣及泥浆就近运送至弃渣场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运营期服务区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桶等危险废物设置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并做好转移台账，生活垃圾有环卫部门统一处理。</p> <p>(五)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各类临时工程均远离太子山自然保护区布设，优化工程设计和施工方案，在施工过程中优先选用生态环保的施工方法和工艺，严格控制施工范围，进一步优化、细化环境保护措施，落实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各项措施及投资，从源头减少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p>
2	广河县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建设项目	广河县三甲集镇五户村	广河县卫生健康局	兰州成英咨询有限公司	<p>该项目为新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河县三甲集镇西北部五户村，项目新建医疗废物处理车间一座，建筑面积1474.56m<sup>2</sup>，内设高温蒸煮生产线，日处理医疗废物(感染性、损伤性)3.0t。项目主要为主体工程、辅助工程、</p>	<p>(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施工期建筑泥浆水和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废水泼洒降尘；运营期新建一座10m<sup>3</sup>/d的污水处理站一座，采用“A<sup>2</sup>O+消毒”处理工艺，出水水质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后拉运至广河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落实分区防渗措施，防止地下水污染。厂区地下水上游、下游及厂址分别设置监测井，对地下水进行环境影响跟踪监测。</p>

				<p>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五部分。该项目总投资 1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6 万元，占总投资的 3.67%。</p>	<p>(二) 强化废气污染防治。落实施工场地“六个百分百”抑尘措施，有效控制施工扬尘。运营期灭菌、贮存、破碎废气经“高效过滤+UV 光解+活性炭”处理后，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控制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三)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加强施工管理，优化施工布局，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采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并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确保施工场界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运营期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局产噪设备，并采取隔声、消声、减震等措施，确保场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p> <p>(四) 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建筑垃圾分类收集，可回收的集中收集外售，其余建筑垃圾及时运往相关部门指定地点合理处置；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运营期废活性炭、废 UV 光解灯管等危险废物委托具有相应处理资质能力的单位进行妥善处置，并做好转移台账。</p>	
--	--	--	--	--	---	--